## 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校園性別事件申請/檢舉調查表

校安序號:	
性別事件案號:	

最速件(收件後3日內移送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)

事件類別	□性馬	蚤擾	□性侵害	□性霸凌 □	教職員工涉	及違反	專業倫理				
申請人/檢舉人	身份		疑似被害人 法定代理人 實際照顧者 檢舉人 性平會決議檢舉 (免填檢舉人資料)	與疑似被害人關係		-	障礙者 [	是	□否		
	姓名		()UMING / CATI)	學校班級/ 服務單位		身分/職稱					
	性別			身分證字號	生日			年	月	日	
	地址										
	姓名			身心障礙者	□是 □否	與被申請調查人 關係					
疑似被害人	性別			學校班級/			身分				
(申請人與疑似 被害人為同一人				服務單位			/職稱				
時此欄免填)	電話			身分證字號			生日	年	月	日	
<b>(</b>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	聯絡 地址										
	姓名			身心障礙者	□是 □否	與疑	於似被害人 關係				
被申請調查人	L. 17.1			學校班級/			身分				
/被檢舉調查人	性別			服務單位			/職稱				
(請依目前所得	聯絡 電話			身分證字號			生日	年	月	日	
資訊填寫)	聯絡										
	地址		Ţ								
		事發	時間/地點								
事實內容		相關事證/人證(請條列附件,並檢附之;無者免填)									
		事件	-發生過程								
請求事項		對事件處理之期待與要求									
申請人/檢舉人	簽名			時間	年		月	日			

收件單位	單位名稱	收件人姓名			職稱		
	聯絡電話	接獲申請或檢舉 調查時間	年	月	日口下	時	分

承辦人

性平會 執行秘書 性平會 主任委員

- 1. 本調查申請表填寫完畢後,「收件單位」應影印1份交予申請人/檢舉人留存。
- 2. 若委任代理人提出申請調查時,須檢附委任書。
- 3. 收件後,於20日內以書面通知申請人或檢舉人是否受理。不受理之書面通知應敘明理由,並告知申請人或檢舉人申復之期限及受理單位。
- 4. 本申請/檢舉調查書所載當事人相關資料,除有調查之必要或基於公共安全之考量者 外,應予保密;負保密義務者洩密時,應依性別平等教育法或其他相關法規處罰。
- 5. 申請/檢舉調查事項倘有刑法、性騷擾防治法第 25 條或其他相關法規之適用,收件人員應告知疑似被害人其刑事及民事權益。
- 6. 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第18條第3項規定:學校或主管機關知悉疑似校園性別事件有下列情形,應由所設性平會評估該事件對學生受教權及校園安全之影響,經會議決議以檢舉案形式啟動調查程序,以釐清事實,採取必要之措施維護學生之權益與校園安全:
  - 一、二人以上被害人。
  - 二、二人以上行為人。
  - 三、行為人為校長或教職員工。
  - 四、涉及校園安全議題。
  - 五、其他經性平會認有以檢舉案形式啟動調查之必要者。

備註